

卫立煌故居陈列馆招标过渡期物业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卫立煌故居陈列馆招标过渡期物业服务合同

甲方(采购人)：合肥市文物保护中心

乙方(供应商)：安徽省鹏徽市场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签订地：安徽省合肥市

签订日期：2025年3月13日



限额标准的通知》，按照卫立煌故居陈列馆建筑面积1959.14平方米，180元/平方米/月的标准测算，2025年度物业服务预算未变动。经和市财政局充分沟通，保证过渡期经费支出。

本合同总价为：以《2024年度卫立煌故居陈列馆物业服务合同》总价423174.24元为基准，按照实际服务天数据实结算。

1.3付款金额、方式及发票开具方式

1.3.1付款金额：

服务期	天数	结算公式	金额
3月13日-3月31日	19	$(423174.24 \text{元} \div 12 \text{月}) \div 31 \text{天} \times 19 \text{天}$	21613.74元
4月1日-4月8日	8	$423174.24 \text{元} \div 12 \text{月}) \div 30 \text{天} \times 8 \text{天}$	9403.87元
合计：			31017.61元

1.3.2付款方式：服务期结束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财政专项经费，待财政专项资金审批通过后，由财政部门支付上一季度合同款。

1.3.3

本合同项下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账户：

收款人名称：安徽省鹏徽市场管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1007728491782

开户行：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

帐 号：341315000018120006519

1.4服务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